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NY HOLDINGS LIMITED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5)

(認股權證代號：749)

盈利預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發表本公佈。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純利，而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淨額。

本盈利預告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並無基於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

建議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發表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純利，而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淨額。

本集團業績預期改善歸功於(i)由於香港物業市場復甦，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市值增加；(ii)出售本集團所持有之若干投資之收益淨額，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重大投資虧損淨額；及(iii)由於自二零零八年底起爆發之金融海嘯後經濟環境在復甦，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增加，導致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極少。

本公佈內之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並無基於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仍有待本公司敲定，而經審核業績預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或前後公佈。

建議本公司股東、認股權證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錦興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Yap, Allan博士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Yap, Allan博士(主席)

陳國銓先生(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

* 僅供識別